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钱婷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钱婷婷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所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钱婷婷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传真：0579-87321111

邮箱：stock@chinadaoming.com

地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581号

邮政编码：321300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附：钱婷婷女士简历

钱婷婷女士，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进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证代专业委员会委员。

截至目前，钱婷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